

全球契约年度进展报告

北京维通利电气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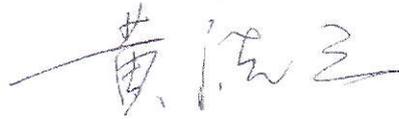
目录

高管致辞.....	1
公司简介.....	2
一、 经济绩效.....	3
* 承诺与制度.....	3
1. 体系与政策.....	3
2. 工作与成果.....	3
3. 反馈与评价.....	4
二、 环境绩效.....	4
* 承诺与制度.....	4
1. 体系与政策.....	4
2. 工作与成果.....	5
三、 社会绩效.....	5
* 承诺与制度.....	5
1. 体系与政策.....	5
2. 工作与成果.....	5
四、 人权绩效.....	6
* 承诺与制度.....	6
1. 体系与政策.....	6
2. 工作与成果.....	7
3. 反馈与评价.....	7
未来展望.....	8

高管致辞

北京维通利将《全球契约》所倡导的，尊重人权、劳动权、环保和反腐败等方面的十条规定，作为企业的经营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企业运营活动中，我们先后制订了一系列的措施，不断践行之。我们的行动深得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同时，我们也愿意在此重申，我们对员工、合作伙伴、客户和社区所做出的承诺，将逐步得到落实，并接受公众的监督，并随时公开报告我们履行《全球契约》的进展情况。

董事长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流云' (Huang Liyu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公司简介

北京维通利于 1994 年 3 月创立，公司立足于电力电气行业，依托特种焊接技术和柔性制造能力，致力于世界 500 强和国内优秀电气制造商提供铜、铝导电连接件的解决方案。

北京维通利坚持走柔性制造、专业化发展的道路。经营面积达到 45000 平方米；为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2007 年公司在无锡设立了厂房面积达 3800 平方米的分厂；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最具技术实力、生产规模、品牌知名度的铜、铝导电连接件的专业制造企业，为国内外 300 多家电气制造企业提供配套服务，并与 ABB、GE、SIEMENS、AREVA、SCHNEIDER、EATON 等世界 500 强建立起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在与跨国企业合作的同时，我们将“维新维远，通江通海，利国利民”十二个字作为公司的企业价值观，意在勇于承担起我们的社会责任。

一、经济绩效

* 承诺与制度

公司基于自身的战略，承诺合规经营，创造良好的财务业绩，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以及制定的相应制度文件等。

（一）体系与政策

为量化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整合公司资源，改善管理过程，促进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数据化、制度化，确保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同时引导、培养员工提高工作绩效，提升工作能力，特制订了《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为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鼓励全体员工就产品工艺、工作流程、工作方法提出合理化建议，督促各部门人员努力改进及技术革新，以提高工作效率，增加公司效益，公司制订了《合理化建议及技术改进革新管理办法》，给予员工适当的奖励。

公司推行精益TPM管理模式，学习先进企业的良好生产模式，改进自身不足，为公司创造最大化利益。同时为加强公司规范化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提升企业形象，使员工养成良好的素养，公司实行《6S管理制度》，节约公司资源，为可持续发展做出努力。

（二）工作与成果

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亿元，上缴税金超过1000万元，向员工支付工资3000万元，支付银行等债权人借款利息60万元。

公司在 2011 年 5 月整体搬迁至通州聚富苑民族工业区，实力日益壮大，业务发展迅速，增加了成套开关柜组装业务，投资一千多万新增各种生产设备，提高劳动生产率，向高新技术企业类型发展，力求节约能源，做到可持续发展。

（三）反馈与评价

质量是一个企业发展的根本，客户的评价是对我们的肯定，也是我们继续提高的动力。公司多次获得 ABB 系统质量优秀供应商，例如：厦门 ABB、北京 ABB、大同 ABB 等。还获得苏州西门子授予我们的质量优秀供应商奖章，以及 GE（上海通用电气）、庞巴迪客户授予我们的质量优秀供应商奖章。

二、 环境绩效

* 承诺与制度

- （一）承诺：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我公司通过绿色设计、清洁生产、技术革新、污染源治理等方式，实现节能、降耗、减排、杜绝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保护环境的环境目标。
- （二）体系：根据 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 规范及使用指南》要求，建立了《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评价控制程序》、《化学危险品控制程序》、《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的获取及合规性评价程序》、《合理化建议及技术改进革新管理办法》等文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权限和工作流程。由企业管理部负责对环境管理体系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不符合现象进行纠正、预防。
- （三）业绩：2010 年度，维通利公司全员参与的合理化建议达到 60 项，涉及工艺改进、设备改进、工装改进、废物回收、工作流程等方面，总经济效益达到 35.5 万元。通过工艺改进下料余量、材料套用、增加数控设备下料等方式，提高了材料的利用率，可回收金属与产能比例同比下降 2%。2010 年，通过改造照明系统、全部使用节能灯、空调温度限制、变压器切换提高用电功率因数等方式，节约用电 19.4 万度，节约 10%。2010 年，节约用水 100 吨，节约 4%。废物分类管理和处理：可回收固废、不可回收固

废、危险废物，将危险废物交由经环保局批准的专业公司（北京鼎泰鹏宇）处理；生活污水排入政府的污水处理系统。维通利致力于建设绿色家园，通过植树和种植灌木类的绿化方式，提高厂区的绿化效果和生态效果，美化环境。

三、 社会绩效

* 承诺与制度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支持，回报社会是公司的义务。公司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济困、支持国家教育事业等社会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

（一） 体系与政策

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一如既往关注社会公益事业，关爱弱势群体，通过各种渠道了解职工的生活困难，为困难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维护企业的和谐稳定。公司经常举办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以丰富群众的生活。此外，公司为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投资数百万建设娱乐设施，例如：篮球场、图书馆、网吧、乐器室、羽毛球、乒乓球室、视听室等。另外，公司还积极响应有关部门的号召，参加社会捐助活动。

（二） 工作与成果

1、捐资助学：2010年，与河北三河市华北科技学院就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达成合作，公司为华北科技学院机械及电气自动化专业的在校学生提供实习基地，并在华北科技学院建立“维通利助学金”，资助家庭困难的学生坚持读完大学。截至2011年7月，共资助学生27人次，发放助学金6万元。公司在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捐助一所希望小学，累计投入近400万元。公司自2007年以来在内部成立“员工教育基金”，即员工的子女或者兄弟姐妹凡是考取高中及以上学历的，每年可从公司领取教育基金，截至2011年9月，累计享受

219人次，累计发放教育基金458000元。

2、扶贫济困：2008年汶川地震，公司组织员工共捐助16.5万元，同时公司分别给受灾的四川籍员工每人捐助5000元，累计捐助65000元。

四、 人权绩效

* 承诺与制度

不使员工因年龄、种族、性别、性取向、婚姻状况、宗教信仰、民族血统或身体残疾等因素而受到歧视。公司保证为员工提供公平的工作环境及就业保障。在没有任何歧视的情况下，所有员工都有权要求同工同酬。公司的所有应聘者都需要通过一系列的测试（面试+笔试），以确保公司招聘流程的客观性、公正性，以及平等性。公司保证将毫无保留地尊重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

（一） 体系与政策

1. 在职工待遇和职工权益维护方面，我们正在执行《薪酬管理制度》（2010年）、《职工医疗保险管理办法》（2008年）、《考勤及休假管理办法》等制度构成的管理体系，对于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劳动待遇（包括工作时间、休假、加班、工资待遇等）相关问题，从制度上给予了确认和保障。
2. 在劳动保护和安全方面，我们制订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监督检查制度》、《劳动保护用品管理办法》等制度。在2010年又制订了《关于特殊工种人员体检管理规定》、《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管理办法》等制度性文件。
3. 2006年，公司对ISO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进行了全面的修订和完善，形成了新的《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三合一整合管理体系手册》和《三合一管理体系程序文件》及相关的程序文件、管理制度。同时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指导书》进行了修改，制定了一系列的关于职工健康安全的管理文件。与方圆认证机构签订了“OHSAS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协议，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正式纳入公司的管理范围。
4. 在保障职工利益、调节劳资纠纷的维权方面，公司在《薪酬管理制度》中明确

了员工关于薪资投诉的申诉程序，同时公司赋予企业管理部受理员工任何投诉的职能，并在《稽核制度》中作了明确规定。

（二）工作与成果

◇非歧视

反歧视政策是国际公约、社会立法和各种指导原则的主要要求之一。北京维通利电气有限公司按照国际公约、社会立法和各种指导原则管理企业，并建立有效的监察机制确保非歧视原则在所有经营活动中的贯彻落实。当在所经营活动中发生了涉及内部和/或外部利益相关者的各类歧视事件，包括国际劳工组织定义的种族歧视、性别歧视、宗教歧视、政见歧视、社会地位歧视或其它相关形式的歧视时，能够提供申诉渠道，比如通过专用总经理电子邮箱、信访途径进行申诉，还可以向公司人力资源部反映，同时也可以通过法律渠道处理歧视事件。并可以对歧视事件进行调查处理。

截止 2010 年为止，公司未发生歧视事件。

◇强制与强迫劳动

废除强制与强迫劳动是一项基本人权，是《世界人权宣言》的条款之一，是国际劳工组织的核心公约。北京维通利电气有限公司支持和遵守公约，按照国家及国际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企业行为。员工按照自愿的原则，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对员工工作时间、强度、休息、各项福利待遇等方面做了严格规定，维护员工的劳动权益。

公司允许员工自由选择工作，当员工辞职时，公司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手段限制其对新工作的选择，公司也不会以任何方式限制员工的人身自由，绝不允许以扣押证件及钱款、还债、监视、威胁等方式进行强制劳动。

（三）反馈与评价

1. 2009 年，北京维通利电气有限公司获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授予的“2009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称号。
2. 2010 年，北京维通利电气有限公司获北京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授予的“2006-2009 年度北京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审核征缴诚信单位”称号。

未来展望

展望未来,公司将注重自身的资本增值和企业价值提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积极开拓业务领域和市场,依靠公司前瞻性的战略能力和对市场行业的精准把握,争取更加优异的业绩,并认真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回馈社会,回报员工,赢得市场肯定和客户信赖,促进公司与社会和谐、协调发展。